



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黄石临空商务产业园独栋企业总部项目一期
第三方检测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CFSJZXJT2021-046

招标人：黄石市城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一、总则	9
二、招标文件	10
三、投标文件	11
四、投标文件递交	14
五、开标、定标	14
六、合同授予	1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8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1
第五章 检测范围	2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7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7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8
3、投标函	29
4、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31
5、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一览表	32
6、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33
7、投标人类似业绩一览表	34
8、财务状况	36
9、实施方案	37
10、其它	3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CFSJZXJT2021-046

1、招标条件

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受黄石市城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委托，拟对黄石临空商务产业园独栋企业总部项目一期第三方检测服务项目在集团平台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单位参加投标。

2、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概况

2.1 项目名称：黄石临空商务产业园独栋企业总部项目一期第三方检测服务项目

2.2 招标范围：黄石临空商务产业园独栋企业总部项目一期项目质量抽检，检测方法和检测数量可由检测单位根据国家相关检测规范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要和要求确定。以及依据现行相关施工验收规范、施工设计图纸和质量监督单位要求，需检测的项目内容等；（详见检测清单）本次招标范围为本项目的**专项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检测、见证取样检测、沉降观测检测、设备安装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建筑节能检测、消防检测等**；须依据现行相关施工验收规范、施工设计图纸和质量监督单位要求需检测的项目。（详见检测清单）

检测内容必须满足国家规范及竣工验收要求的检测抽样频次及数量。

2.3 建设地点：

2.4 预算资金：最高限价为 90 万元；

2.5 服务周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整个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为止；

2.6 服务质量：合格。

3、投标人资格及要求

3.1 资格要求：

3.1.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须包含本次招标内容：**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见证取样检测、主体结构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建筑节能检测等**），资质证书在有效期以内。投标人还必须具有 CMA（中国计量认证证书）资质认定证书（认证范围需包含本次招标内容），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3.1.2 从事水泥、钢筋、混凝土、砂浆等见证取样检测的检测机构，必须在黄石设有试验室（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试验室所在地房产证明或场地租赁协议和试验室现场图片）

3.1.3 投标人试验室具备承担水泥、钢筋、混凝土、砂浆等量大检验项目的相应设备（提供拥有投入项目的设备、机器等发票证明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是分支机构，应具备分支机构检测资质和计量认定证书。

3.1.4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结构工程师或注册岩土工程师资格，现场检测人员具有相关培训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社保证明。

3.2 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 3 年（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承担过 1 项单项合同金额在 90 万元及以上房屋建筑工程项目检测服务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扫描件。

3.3 信誉要求：

3.3.1 依据《关于在招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2016]285 号规定，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址 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惩戒对象”名单。查询结果以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3.3.2 投标人必须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查询时间段 2018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日）是否有行贿犯罪记录并提供截图，未提供的或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无效，取消其投标资格。

3.4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资格审查方式

符合性审查。

5. 报名及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及地点

1、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方式，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4 日 17:00 时止，投标人可从黄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以及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hbcfsjzx.com/>）上下载报名表，按要求递交文件费，否则其投标将不予接受。

2、投标人将报名费汇款截图以及报名表，发送到指定邮箱：258751835@qq.com。
此项目报名费 300 元，汇款或转帐至以下帐户。

户名：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帐号：714902863410888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营业部

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及开标时间、地点

1、时间：2021年7月5日上午9时00分整。

2、开标地点：黄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3号楼3楼开标室

3、本次项目采取网上递交及网络开标的方式进行(详见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即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上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转换成PDF格式并加密上传到(258751835@qq.com)邮箱。其中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定要在“邮件主题”上标注参与项目的名称+投标人名称。

由于本次开标采用网络开标，采用的会议软件为“腾讯会议”，请各投标人授权代表(即参会人员)提前用带视频功能的手机或电脑下载“腾讯会议”，并提前自行测试，防止意外出现。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将本次开标会的会议时间、会议ID及密码以邮件回传给在规定时间内递交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投标邮箱。投标人不要使用163、126邮箱(该类型邮箱下载限速，影响开标进程)，也不要将文件压缩。

7. 公告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在黄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以及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hbcfsjzx.com/>)上发布。

8. 开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网络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参加开标会议，实行在线参加开标活动。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盖章)：黄石市城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黄石市苏州路城发集团凤凰山办公区1号楼

联系人：罗青山 电话：0714-6237116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颖

电话：0714-6516979

邮箱：258751835@qq.com

2021年6月29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类别	内容
1.5	项目名称	黄石临空商务产业园独栋企业总部项目一期第三方检测服务项目
1.6	服务周期	依据主体工程施工进度，检测；
1.7	资金来源	自筹
1.1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2	招标内容	<p>本次招标范围为本项目的专项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检测、见证取样检测、沉降观测检测、室内环境检测、设备安装检测、建筑节能检测、消防检测等；须依据现行相关施工验收规范、施工设计图纸和质量监督单位要求需检测的项目。（详见检测清单）</p> <p>检测内容必须满足国家规范及竣工验收要求的检测抽样频次及数量</p>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第3条
3.4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资格审查方式	符合性审查
4	质量要求	合格
4.4	分包	不得分包
6.3	发售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1年6月 日 地点：黄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
11	报价方式	<p>1、最高投标限价为90万元人民币（单价最高控制价详见报价列表），投标人投标报价总价及分项单价均不能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作废标处理。</p> <p>2、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完成本项目而支付的一切费用和合理利润的总和，同时包含获取基础资料所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实施本工程检测所需的人工、机械、材料、水电费、为完成检测项目所发生的措施费等。</p>
13	投标有效期	60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4.1	投标保证金缴纳金额、到账截止时间	<p>投标保证金金额：1.5 万元</p> <p>到账截止时间：<u>投标截止日前一天 16:00 时之前</u></p> <p>通过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转账或电汇，不接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及私人名义的缴纳方式，退还时按来款渠道退回。</p> <p>投标保证金具体缴纳信息：</p> <p>公司名称：黄石市城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p> <p>纳税人识别号：91420200MA49RBYE0X</p> <p>地址：湖北省黄石市磁湖东路 28 号</p> <p>电话：6238552</p> <p>开户行：湖北银行黄石武汉路支行</p> <p>账号：18030220000000180</p> <p>投标保证金有下列情形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p> <p>投标保证金未按遴选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或少于缴纳金额。</p>
14.1	履约保证金	无
15.1	投标文件份数	<p>投标文件加密 PDF 电子版一份</p> <p>投标函加密 PDF 电子版一份</p> <p>授权委托书 PDF 电子版一份</p>
15.2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盖章和（或）签字的地方盖章和（或）签字。
17	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p>时间：2021 年 6 月 日上午 9:00 时前</p> <p>地点：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方式上传递交投标文件。</p>
19	开标会的时间及地点	<p>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p>
	开标	<p>投标人在开标规定时间前半小时进入“腾讯会议”会议室，并将称呼改为“XX 公司+姓名”后参与本次视频开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 15 分钟，组建本次开标会微信群，每家投标人的法人授权委托书代表“公司名称+姓名”实名进入。具体流程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将开标倒计时投屏至会议界面。 2. 宣布本次开标会开始，强调会议纪律及要求。除主持人和联合主持人会议麦克风打开外，其他参会人员麦克风保持静音，需发言时自行打开。 3. 下载投标文件。根据投邮箱中邮件递交时间顺序，依次下载投标人投标文件。下载过程全程投屏至会议界面。在此过程中，投标人代表应对下载其投标文件的数量通过微信群确认并告之解密密码。代理机构在本地电脑上新建该项目投标

		<p>文件夹，再在这个文件夹内建立每家投标人子文件夹，将投标文件下载至此，将投标人代表告知的解密密码标注在对应的文件名上。</p> <p>4. 验证投标人身份。代理机构按顺序逐个打开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投标人法人授权委托书页投屏至会议界面，同时对应的投标人代表打开摄像头，左手持本人身份证至头部的左下方，代理机构截屏保存。如无异议，逐个确认及截屏。</p> <p>5. 唱标。代理机构按顺序逐个打开投标人投标文件，将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页投屏至会议界面并唱标，投标人代表应在微信群中确认投屏的报价无误。如无异议，逐个唱标。</p> <p>6. 代理机构再次询问各投标人代表，对此次开标会有无异议。如无异议，书面手写开标确认书，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拍照上传至本次开标会微信群。</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7、黄石临空商务产业园独栋企业总部项目一期 第三方检测服务项目开标确认书</p> <p>本人对黄石临空商务产业园独栋企业总部项目一期第三方检测服务项目的投标、开标和唱标过程无异议。 (附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XXXX【投标人名称并盖章】 (法人授权委托人签名) XXXX年X月X日</p> <p>8、宣布开标结束，进入评标程序。</p>
20.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由 <u>3</u> 人组成，其中专家 <u>2</u> 人，招标人代表 <u>1</u> 人。</p>
31	其他补充内容	<p>招标文件费 300 元，投标人在开标时间之前转账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帐户（未交招标文件费的将做无效投标处理），招标代理机构指定银行帐号为：</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户名：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帐号：714902863410888</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营业部</p>

一、总则

1、项目概况

1.1 本项目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有关法规、规章、规定已报送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备案，现通过集团平台公开招标的方式择优选择承包人。

1.2 本标书的“招标人”为黄石市城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 本标书的“投标人”是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1.4 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为：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5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项目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适用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是针对本项目检测所包含的全部相关服务内容，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中所叙述的项目招标。

3、合格投标人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须包含本次招标内容：**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见证取样检测、主体结构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建筑节能检测等**），资质证书在有效期以内。投标人还必须具有 CMA（中国计量认证证书）资质认定证书（认证范围需包含本次招标内容），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3.2 从事水泥、钢筋、混凝土、砂浆等见证取样检测的检测机构，必须在黄石设有试验室（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试验室所在地房产证明或场地租赁协议和试验室现场图片）

3.3 投标人试验室具备承担水泥、钢筋、混凝土、砂浆等量大检验项目的相应设备（提供拥有投入项目的设备、机器等发票证明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是分支机构，应具备分支机构检测资质和计量认定证书。

3.4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结构工程师或注册岩土工程师资格，现场检测人员具有相关培训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均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社保证明。

3.5 投标人近 3 年（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承担过 1 项单项合同金额在 90 万元及以上房屋建筑工程项目检测服务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扫描件。

3.6 依据《关于在招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2016]285 号规定，投

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址 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惩戒对象”名单。查询结果以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3.7 投标人必须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查询时间段 2018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日）是否有行贿犯罪记录并提供截图，未提供的或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无效，取消其投标资格。

3.8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合格的服务

4.1 投标人应提供为满足招标人要求、合同的规定所需的或合同中隐含但与服务有关的任何工作，以及合同虽未提及但为服务的提供和有效运行所需的全部工作；

4.2 投标人应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本项目提出的有关要求；

4.3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相关服务，均应由本须知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提供。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该项目。

4.4 特殊项目的检测，经招标人同意可以委托专业的机构进行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招标文件费用 300 元及其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结果如何，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项费用。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的组成：

6.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第二章 相关要求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四章 评标标准办法

6.2 除以上内容外，招标人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送达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6.3 投标人获取本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

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人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人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人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人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6.4 发售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7.1 投标人在领取招标文件后有疑问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7.2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通过“黄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修改、答疑通知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并且澄清、修改、答疑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7.3 澄清、修改、答疑通知发出的同时，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澄清通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答疑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4 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修改文件为准。

7.5 澄清、修改、答疑等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7.6 为了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充分响应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以及答疑的内容，招标人可根据情况适当延长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并在补充文件中明确。

三、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的制作与编制

8.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8.2 投标人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简体汉字。

8.3 投标人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投标人投标文件包含如下内容：

投标人投标文件由报价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组成。

9.1 报价商务部分包含下列内容：

9.1.1 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

- 9.1.2 投标函；
- 9.1.3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9.1.4 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等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9.1.5 类似项目业绩。
- 9.1.6 拟提供设备；
- 9.1.7 招标人要求提供其他资料。

9.2 技术部分包含下列内容：

- 9.2.1 技术方案、项目实施方案；
- 9.2.2 招标人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10、投标文件格式

10.1 投标文件应包括“投标文件的编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2 编制投标文件时，投标人必须使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文件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0.3 投标文件应按上述内容及顺序编制。

11、投标报价

11.1 本招标采购项目招标人将设置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为 90 万元人民币（单价最高控制价详见报价列表），投标人投标报价总价及分项单价均不能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作废标处理。

11.2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完成本项目而支付的一切费用和合理利润的总和，同时包含获取基础资料所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实施本工程检测所需的人工、机械、材料、水电费、为完成检测项目所发生的措施费等。

11.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投标人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调整，作为投标人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

11.4 投标报价应综合考虑招标人要求完成该项目的全部工作任务而必须包含的费用。

11.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具有竞争力并且要慎重考虑自己的经济利益，投标人为维护自己的利益，在投标报价时应严格保密。

11.6 报价要求工整，不得涂改，被涂改视为无效。

11.7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为最具竞争力的报价。

11.8 投标报价的主要依据:

11.8.1 本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答疑以及招标人组织投标人自行获得的数据资料;

11.8.2 本项目的相关要求。

11.9 合同价格。

11.9.1 本项目按单价合同签订，根据最终检测数量和投标单价据实结算。

12、投标货币及单位

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单位为元。

13、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4、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1.5 万元

到账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日前一天 16:00 时之前

通过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转账或电汇，不接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及私人名义的缴纳方式，退还时按来款渠道退回。

投标保证金具体缴纳信息:

公司名称: 黄石市城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200MA49RBYE0X

地址: 湖北省黄石市磁湖东路 28 号

电话: 6238552

开户行: 湖北银行黄石武汉路支行

账号: 18030220000000180

投标保证金有下列情形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投标保证金未按遴选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或少于缴纳金额。

15、投标文件的份数与制作要求和签署

15.1 详见招标须知前附表。中标人需按招标人的要求提交纸质投标文件（应当与开标的加密 PDF 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

15.2 投标人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盖章和（或）签字。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6、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本项目为电子标书、网上投标、不见面开标，无需密封和标识。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1 投标人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PDF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招标文件指定的邮箱。

17.2 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至指定邮箱的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17.3 招标人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准时开标。

17.4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8.1 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电子邮件形式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上传（在邮件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并注明修改或撤回的时间）。

18.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五、开标、评标、定标

19.1 开标会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公开开标，开标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参加开标会。法定代表人须单独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须单独出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准时参加开标会。

19.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并接收投标人进行解密密码。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具体开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3 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开标结束后，由招标人进行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20、评标

20.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除招标人外，其他由招标人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0.2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废标处理：

20.2.1 投标文件投标函、投标报价表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签字或盖章的；

20.2.2 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或电子投标文件中没有清晰扫

描件的；

20.2.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0.2.4 投标时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没有报价或者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20.2.5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

20.2.6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

21、评标办法

具体评标办法见第五章。

22、投标文件澄清

22.1 在开标过程中，在招标投标监管人员在场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可以用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应在开标结束前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价格、工期、自报质量等级等实质性内容。

22.2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时，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2.3 书面答复须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签字或加盖公章的书面答复将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4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合同签订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23、评标报告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23.1 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2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23.3 开标记录；

23.4 澄清和说明情况记录；

23.5 无效投标判定情况说明；

23.6 评标委员会及个人评分记录、评审意见记录（投标文件的主要技术性优势，存在的问题和缺陷，以及其他意见）；

23.7 推荐定标候选人名单，以及各有效投标人投标文件存在的问题、缺陷，以及可能由此引发的合同履行风险；

23.8 评标标准、评标方法等其他内容。

24、评标结果公示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阐明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意见，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推荐 3 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对评标结果的异议的提出和处理，按相关规定执行。

25、定标办法

招标人原则上应当按照中标候选人的排序确定中标人，特殊情况不按照排序确定中标人的，招标人应向相关监管部门提出书面意见经备案后，方可从有排序的中标候选人中依序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特殊情况是指：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的，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

26、评标、定标的进行

评标、定标工作在招投标管理机构监督下组织进行。

六、合同授予

27、中标通知书

定标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将评标、定标报告及有关资料以书面形式报招标投标管理机构备案，并对中标候选人上网公示，招标投标管理机构自收到书面报告未通知招标人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行为的，招标人可以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履约担保

28.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日内，按下列第 种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1) 由在国内注册的银行出具银行保函，银行保函金额为合同价格的 10%；

(2) 使用现金方式（通过银行转账或电汇），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格的 10%。

28.2 招标人应当同时向中标人提供等额的预付款担保。

28.3 履约保证金至项目业主项目验收后 7 天内有效。

29、 合同授予

29.1 合同授予标准

29.2 本招标项目内合同将授予按规定确定的中标单位。

29.3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

29.4 中标候选人将依法在指定媒体上公示后，按确定排名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单位，经招标人认可并报相关管理部门备案后，向其发出中标通知书。

29.5 中标单位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合同。

30、 合同的签订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中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31、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说明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只对有效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商务、技术、价格进行评议。

二、评标办法

1、符合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先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资格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详细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

评审标准

一、符合性检查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说明
1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签字盖章后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清晰扫描件及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清晰扫描件。	凡有一条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2	具有有效(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扫描件。	
3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u>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u> (检测范围须包含本次招标内容：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见证取样检测、主体结构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建筑节能检测等)，资质证书在有效期以内。投标人还必须具有 CMA(中国计量认证证书)资质认定证书(认证范围需包含本次招标内容)，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4	投标人须为从事水泥、钢筋、混凝土、砂浆等见证取样检测的检测机构，必须在黄石设有试验室(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试验室所在地房产证明或场地租赁协议和试验室现场图片)	
5	投标人试验室具备承担水泥、钢筋、混凝土、砂浆等量大检验项目的相应设备(提供拥有投入项目的设备、机器等发票证明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是分支机构，应具备分支机构检测资质和计量认定证书。	

6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结构工程师或注册岩土工程师资格，现场检测人员具有相关培训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均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社保证明。
7	投标人近3年（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承担过1项单项合同金额在90万元及以上房屋建筑工程项目检测服务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扫描件。
8	依据《关于在招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2016]285号规定，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惩戒对象”名单。查询结果以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9	投标人必须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查询时间段2018年12月至投标截止日）是否有行贿犯罪记录并提供截图，未提供的或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无效，取消其投标资格。

二、评分标准

项目		评审内容及评分标准	满分
报价得分 40分	投标报价 40分	<p>评标基数：评标基数（Pa）为参与评审的投标单位的报价中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数。若有效投标报价少于五家（不含五家）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数。</p> <p>以评标基数（Pa）为基准，总报价每高于评标基数（Pa）1%扣2分，低于评标基数（Pa）1%扣1分，扣完所占分值为止。</p> <p>该项记分公式为：投标人总报价得分 $A = (40 - (Pa - q / Pa) 100) \times Ka$</p> <p>其中：—Pa 为评标基数， —q 为投标人总报价 —Ka 取值为1或2。</p>	40
商务部分 40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提供职称证书及近6月社保证明）。	2
	主要检测人员	<p>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检测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p> <p>1、拟派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人员，一人得1分，最多得2分；</p> <p>2、拟派主体结构检测人员，一人得1分，最多得2分；</p> <p>3、拟派见证取样检测人员，一人得1分，最多得2分；</p> <p>3、拟派沉降观测检测人员，一人得0.5分，最多得1分；</p> <p>4、拟派室内环境检测人员，一人得0.5分；</p>	8

		5、拟派建筑节能检测人员，一人得 0.5 分。 (上述检测人员须提供相关培训合格证书或职称证书，以及近 6 个月在本企业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检测仪器设备情况	根据企业检测仪器设备情况，投标人须罗列符合本工程检测混凝土、钢筋等主要设备清单，并附设备采购合同及发票，或者提供设备租赁协议，每提供 1 台得 2 分，最高的 10 分。	10
	企业综合实力	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并在有效期内的得 3 分。缺少一项扣一分。	3
		提供有效的 2017、2018、2019 年财务审计报告，须每年净利润均大于 0。提供原件扫描件得 2 分，未达到要求不得分。	2
	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近 3 年（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承担过单项合同金额在 90 万元及以上房屋建筑工程质量检测项目业绩。具有 2 项得 3 分，每增加一项加 3 分，最多得 15 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注：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无法体现类似业绩内容，须同时提供业主方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业绩不予加分。	15
技术部分 20分	检测服务技术方案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编制检测服务方案： 方案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 8-10 分； 方案基本全面、科学合理、有针对性、具有可操作性 5-7 分； 方案编制一般的 0-4 分。	10
	质量、进度后续服务工作承诺及保证措施	投标人对人员管理有处罚承诺（附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承诺人员随叫随到，否则罚款 1000 元/次（4 分）； 未按要求时间节点完成检测，罚款 1000 元/次（3 分）； 质量、进度有详细处罚措施（0-3 分）。	10

三、计分办法

1. 评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本评分办法的有关规定，给各投标人分别打分，并按下列公式确定各投标人的评定分数：

评定分数=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

2. 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3. 各项统计、评分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4.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按从高分到低分次序确定投标人最终的排列名次，如得分相同，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列名次，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推荐名次最高三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委托单位（甲方）：黄石市城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检测质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黄石临空商务产业园独栋企业总部项目一期第三方检测服务项目				
1.2	建设单位	黄石市城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	检测单位					
1.4	工程地点			建设内容		
1.5	甲方联系人		QQ号		联系电话	
1.6	乙方联系人		QQ号		联系电话	

第二条、检测依据

2.1 在合同执行期内，凡国家、地方、行业颁发新规范、规程的，按照新颁发的规范、规程要求执行，但若新颁发的规范、规程标准低于本协议的，仍按本合同约定执行。

第三条、检测范围

3.1 检测范围为乙方资质证书副本范围内检测项目，具体以设计图纸要求及满足相关职能部门验收要求为准。

第四条、检测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证书号	备注
项目负责人			
检测人员			
检测人员			
检测人员			

第五条、合同价格与付款方式

5.1 价格

合同总价为¥____元，大写_____。（明细清单详见附件）。结算金额（含税）以实际工作量乘以含税单价，据实结算。工程量需要甲方签字确定，具体检测数

量和结算金额以实际检测数量、检测报告为准。检测数量以满足设计文件和建筑验收规范即可。甲方如需要增加或减少检测项目或工作量，乙方应无条件配合。

5.2 付款方式：

5.2.1 (1) 桩基工程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付清地基基础部分检测的费用；(2) 见证取样、主体结构检测于主体工程封顶后 15 日内支付此两项检测 80%检测费用；(3) 工程竣工验收领取剩余检测报告后 15 日内，一次性付清剩余检测费用。

5.2.2 本合同价为含税价，每次领款前乙方须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六条、双方义务、权利

6.1 甲方权利及义务

6.1.1 对检测数据有知情权；

6.1.2 从乙方获取相关检测咨询服务；

6.1.3 根据合同约定按时支付检测费用。

6.2 乙方权利及义务

6.2.1 根据甲方需要提供检测资质证明文件；

6.2.2 根据相关标准及甲方要求在承诺的时限内完成检测并提供报告；

6.2.3 对重要材料及构件检测不合格的结果，及时向委托方通报；

6.2.4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交纳检测费有停止检测及拒绝提交检测报告的权利。

6.2.5 根据《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的规定将检测不合格结果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6.2.6 委托见证取样检测严格执行湖北省住建厅（2019）361 号文工程质量检测信息化管理之规定（二维码及芯片）。

第七条、检测结果异议的处理

7.1 甲方对检测结果持有异议，应及时与乙方协商解决，也可经双方共同认可的检测机构复检。

7.2 复检结果与原结果相同时，由甲方支付检测费用，反之由乙方承担复检费用。

7.3 若甲乙双方对复检结果仍有异议，应向当地建设主管部门申请解决。

第八条、说明

8.1 乙方提交检测报告一式四份。

8.2 委托试验时，甲方应在《委托协议书》上注明检测参数及标准依据，否则按乙方公示栏所列参数及现行标准执行。

8.3 对检测的服务与质量有异议可向乙方申诉。

第九条、补充条款

9.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法定效力。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终止本合同，否则必须向对方支付合同额 10%的违约金。

9.2 乙方未在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检测并提供报告的，每出现一次，乙方应支付相当于本次检测费用 20%的违约金，乙方延误检测三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9.3 甲方按合同约定如期足额付款，逾期每天按合同额的 1%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9.4 因乙方检测结果出现错误导致工程发生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第十一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提交黄石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三条、其他补充条款：

以下为签署页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印鉴）：

乙方法定代表人（印鉴）：

甲方联系人：

乙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第五章 检测范围

第三方抽检列表						
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地基基础	反射波法低应变	根	330	/	/	
	钻芯检测	米	375	/	/	25 根
	单桩竖向抗拔静载检测	吨	1980	/	/	3 根
	单桩竖向抗拔静载检测（试桩）	吨	3960	/	/	4 根
	单桩竖向抗拔静载检测（工程桩）	吨	12300	/	/	13 根
	超声检测	根	120	/	/	
沉降观测	布点	平方米	37310.44	/	/	共 11 个单体
	观测点					
室内环境	氨、氡、苯、甲醛、TVOC	平方米	25740.11	/	/	
见证取样	常规检测	平方米	37310.44	/	/	
主体结构	主体检测	平方米	37310.44	/	/	
设备安装	避雷、水电检测	平方米	37310.44	/	/	
建筑节能	节能材料、墙体检测、门窗	平方米	37310.44	/	/	
消防设施设备	消防检测	平方米	37310.44	/	/	
检测总价合计： 万元（大写）						
说明：1、实际总价在单价不变的情况下以实际发生的量计；2、以上单价包括所有机械、人工进出场费用。						

注明：

- 1、上述工程量为暂定量，具体检测数量以实际检测数量、检测报告为准；
- 2、检测项目，若有遗漏，请在投标过程中及时书面提出疑问，如果在投标中未提出疑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设计及相关部门要求检测的项目存在遗漏，中标单位必须无条件进行检测，并承担相关费用，招标人不再另外支付费用。
- 3、该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实施本工程检测所需的人工、机械、材料、水电费、为完成检测项目所发生的措施费等。
- 4、观测点数、检测次数应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和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开标，并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_____：

一、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的投标报价，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承包上述项目的服务。

二、我方保证依法完成全部服务。

三、我方保证质量达到_____。

四、你方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五、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一览表

超出招标控制价报价为无效投标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招标控制单价	投标单价	数量	合计
1	地基基础	反射波法低应变	根	30 元/根		330	
		钻芯检测	米	200 元/米		375	
		单桩竖向抗拔静载检测	吨	30 元/吨		1980	
		单桩竖向抗拔静载检测（试桩）	吨	30 元/吨		3960	
		单桩竖向抗拔静载检测（工程桩）	吨	30 元/吨		12300	
		超声检测	根	300 元/根		120	
2	沉降观测	布点	m ²	1.0 元/m ²		37310.44	
		观测点					
3	室内环境	氨、氡、苯、甲醛、TVOC	m ²	0.8 元/m ²		25740.11	
4	见证取样	常规检测	m ²	1.2 元/m ²		37310.44	
5	主体结构	主体检测	m ²	1.2 元/m ²		37310.44	
6	设备安装	避雷、水电检测	m ²	0.5 元/m ²		37310.44	
7	建筑节能	节能材料、墙体检测、门窗	m ²	1.0 元/m ²		37310.44	
8	消防设施设备	消防检测	m ²	1.0 元/m ²		37310.44	
9	合计（小写）						
10	合计（大写）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4、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金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营业执照号		企业性质	
初次注册日期		有效期至	
经营范围			
资质等级			
质量体系认证（如有）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 1、所有投标人都须填写此表。
- 2、投标人应附上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银行开户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无相关证明的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5、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一览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主要经历及承担过的 项目
总 部	项目主管				
	技术负责人				
投 入 本 项 目 人 员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其他人员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7、投标人类似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完成质量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每个项目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无相关证明的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7-1 类似项目业绩

1、	合同号：
	合同名称：
	项目地址：
2、	发包人名称：
3、	发包人地址
4、	与投标申请人所申请的合同相类似的项目性质和特点：
5、	项目负责人
6、	合同总价：
7、	合同授予时间：
8、	完工时间：
9、	合同工期：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每个合同须单独具表，并附项目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无相关证明的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8、财务状况

名称	单位	金额
一. 注册资金	万元	
二. 净资产	万元	
三. 总资产	万元	
四. 固定资产	万元	
五. 流动资产	万元	
六. 流动负债	万元	
七. 负债合计	万元	
八. 营业收入	万元	
九. 净利润	万元	
十. 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十一. 主要财务指标		
1. 净资产收益率		
2. 总资产报酬率		
3. 主营业务利润		
4. 资产负债率		
5. 流动比率		
6. 速动比率		

备注：1. 本表后应附2018年或2019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清晰扫描件。

2. 本表所列数据必须与本表各附件中的数据相一致。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不利于申请人的数据为准。

3.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9. 承诺书

致：（招标人）

作为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人，我方郑重承诺：

一、保证不转包、不违法分包的承诺

在该项目合同执行过程中，绝不转包或违法分包。若有转包或违法分包行为，我接受业主责令退场的要求，我公司愿意接受以下处罚：

- 1、由业主向市、省和国家建设等行政主管部门报告，作一次不良记录；
- 2、应付工程款作为罚款扣留；
- 3、业主还可追究其它的法律责任。

二、保证不借资质的承诺

在该项目的投标和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借资质的行为。否则，我方愿意接受以下处罚：

- 1、由业主向市、省和国家建设等行政主管部门报告，作一次不良记录；
- 2、应付工程款作为罚款扣留；
- 3、由业主联系司法机关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三、保证不围标、不串通投标 的承诺

在该项目的投标过程中不发生围标、串通的投标行为。否则，我方愿意接受以下处罚：

- 1、由业主向市、省和国家建设等行政主管部门报告，作一次不良记录；
- 2、由业主联系司法机关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四、保证不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承诺

在该项目合同执行过程中不更换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每月在现场的时间不少于 22 天，且严格接受业主的每日考勤制度和请假制度。如果未按以上承诺到位，我公司愿意接受以下处罚：

- 1、此行为将由业主向市、省和国家建设等行政主管部门报告，作一次不良记录；
- 2、视情节轻重，给予 1—2 万元的罚款，直至没收履约担保，将应付工程款作为罚款扣留；
- 3、由业主联系司法机关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如我方违反或不遵守以上承诺，将视同我方主动放弃投标或中标资格

五、确保工期承诺

我方承诺，确保在服务期内完成检测全部工作内容并达到验收标准，如有违反，愿承担违约金 10-30 万元。

六、确保检测报告真实性承诺

我方承诺，确保不伪造检验数据，确保不出具虚假报告，保证所出具的检验报告真实有效，数据准确可靠,对检测报告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0、实施方案及相关承诺

格式投标人自拟